

硃口区人民政府 汉水桥街道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硃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硃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5 年预算 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硃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收支 预算安排情况

-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硃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

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单位总编制人数 6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事业编制 3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5 人)。在职实有人数 58 人，其中：行政 29 人，事业 2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7 人)。

离退休人员 48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8 人。

第二部分 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4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9.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7.06
九、其他收入	1,020.2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951.36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59.14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67.79	本年支出合计	5,967.7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967.79	支 出 总 计	5,967.7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967.79	5,967.79	4,947.52								1,020.27						
406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5,967.79	5,967.79	4,947.52								1,020.27						
406001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5,967.79	5,967.79	4,947.52								1,020.27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967.79	1,770.75	4,197.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9.13	1,223.11	2,646.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40.15	1,223.11	817.04			
2010301	行政运行	880.68	880.68				
2010350	事业运行	342.42	342.4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17.04		817.0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80		6.8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80		6.8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40		54.4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40		54.4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767.79		1,767.79			
2013904	专项业务	1,767.79		1,767.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0	181.44	59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44	181.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3	18.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1	36.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71	125.71				

20807	就业补助	39.66		39.6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9.66		39.66			
20809	退役安置	560.00		56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60.00		5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06	207.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06	207.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7	34.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0	17.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83	152.8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5	2.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1.36		951.3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51.36		951.3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51.36		951.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14	15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14	15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22	133.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93	25.9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947.52	一、本年支出	4947.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4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07.0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809.36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59.14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947.52	支 出 总 计	4947.52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47.52	1,770.75	1,598.86	171.89	3,176.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87	1,223.11	1,056.58	166.53	1,767.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7.11	1,223.11	1,056.58	166.53	7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80.68	880.68	714.15	166.53	
2010350	事业运行	342.42	342.42	342.4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4.00				7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80				6.8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80				6.8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40				54.4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40				54.4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632.56				1,632.56
2013904	专项业务	1,632.56				1,63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0	181.44	176.08	5.36	59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44	181.44	176.08	5.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3	18.83	13.47	5.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1	36.91	36.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71	125.71	125.71		
20807	就业补助	39.66				39.6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9.66				39.66
20809	退役安置	560.00				56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60.00				5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06	207.06	207.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06	207.06	207.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7	34.27	34.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0	17.00	17.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83	152.83	152.8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5	2.95	2.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9.36				809.3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9.36				809.3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9.36				80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14	159.14	15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14	159.14	15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22	133.22	133.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93	25.93	25.93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47.52	1,770.75	1,598.86	171.89	3,176.77
406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4947.52	1,770.75	1,598.86	171.89	3,176.77
406001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4947.52	1,770.75	1,598.86	171.89	3,176.7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70.75	1,598.86	171.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9.81	1,489.81	
30101	基本工资	261.59	261.59	
30102	津贴补贴	188.27	188.27	
30103	奖金	563.03	563.03	
30107	绩效工资	63.86	63.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71	125.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7	51.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38	99.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5	2.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22	133.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3	0.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11	5.22	171.89
30201	办公费	10.05		10.05
30205	水费	1.60		1.60
30206	电费	19.00		19.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41.76		41.76
30228	工会经费	5.31		5.31
30229	福利费	11.98		11.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2.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26		32.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6	5.22	40.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3	103.83	
30302	退休费	50.37	50.37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45	53.4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0		2.20		2.2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4,197.04	3,176.77							1,020.27
406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4,197.04	3,176.77							1,020.27
406001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4,197.04	3,176.77							1,020.27
31	本级支出项目		4,197.04	3,176.77							1,020.27
42010424406T0000000103	基层群团综合事务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6.80	6.80							
42010424406T0000000104	社区工作者报酬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1,358.95	1,358.95							
42010424406T0000000105	转业志愿兵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560.00	560.00							
42010424406T0000000106	城管辅助人员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67.69	67.69							
42010424406T0000000107	环卫协管员工资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67.69	67.69							

42010424406T0000000108	安保队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绩效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34.02	34.02							
42010424406T0000000109	公益岗位协理员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5.64	5.64							
42010424406T0000000110	党务和群团社工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22.56	22.56							
42010424406T0000000111	街道运行管理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753.14	12.54							740.60
42010424406T0000000112	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54.40	54.40							
42010424406T0000000113	财源建设工作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8.00	8.00							
42010424406T0000000114	基层公共安全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7.50	7.50							
42010424406T0000000115	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78.50	78.50							
42010424406T0000000116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401.34	266.11							135.23
42010424406T0000000117	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737.48	595.48							142.00
42010424406T0000000119	编外核定额度内编外人员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28.50	28.50							
42010424406T0000000120	街道执法中心工作经费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4.84	2.40							2.44

表 11.

2025 年区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填报人	张培清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单位：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627.7	93.5%	5234.2	5646.9
		其他资金	319.8	6.5%	325.3	
		合计	4947.5		5559.5	5646.9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770.7	35.8%	1949.8	1941.2
		项目支出	3176.8	64.2%	3609.7	3705.7
		合计	4947.5		5559.5	5646.9
部门职能概述	1. 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 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 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4. 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5. 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 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7.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8. 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9.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0. 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 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年度工作任务	1. 聚焦项目建设，在城市更新上实现新提升。坚持把城市更新作为拓空间、促发展的主战场，建立全街 16 个项目任务清单、实施挂图作战，推动项目齐头并进。 2. 聚焦招商引税，在巩固经济向好上实现新提升。建立完善大招引、大整合、大服务等工作机制，全力推进财源建设、产业聚集和营商环境优化工作，推动汉水经济再上新台阶。 3. 聚焦环境整治，在城市管理上实现新提升。坚持不懈抓好城市精细化管理，着力下绣花功夫，靓城市颜值，建美丽汉水。 4. 聚焦群众需求，在民生保障上实现新提升。坚持以解决居民群众急难愁盼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兜牢民生底线，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5. 聚焦共同缔造，在基层治理上实现新提升。坚持以群众的美好生活期盼为标准，创新党建引领，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 6. 聚焦安全稳定，在建设平安汉水上实现新提升。坚持以综治中心实体化运行为抓手，各战线各司其职、齐抓共管，巩固邻里守望良好氛围，推动平安汉水走深走实。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切实强化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断加强自身建设	目标 1:	加强党建引领，进一步赋能基层治理

	目标 2:	保障社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升社区公共服务水平，贯彻落实基层惠民、房管、民生等公共服务事项政策法规，坚持以人为本，促进社会和谐	目标 2:	组织阵地建设，提升社区管理水平
	目标 3:	推进平安建设与扫黑除恶工作，加大安全知识宣传，创建辖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目标 3:	聚焦安全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目标 4:	进一步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加强社区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营造干净整洁的社区环境	目标 4: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目标 5:	为保障街道机构正常运转、更好履行政务、网格、人大、纪检、市场监管所职能、构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作贡献	目标 5:	履行街道各项基本职能，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目标 6:	进一步做好妇女、儿童维权工作，做好妇女儿童的避风港；利用时间节点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提升妇女、儿童素质；做好家庭文明建设工作，助力营造良好的家庭教育环境，以及和谐的社区氛围	目标 6:	提升团员、青少年思想道德修养，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目标 7:	充分发挥协税护税网络作用，堵塞零散税收征管漏洞，为企业解决税收相关问题	目标 7:	加大税务宣传，搞好税收服务，为企业解决税收问题
	目标 8:	开展群团活动，维护公民权益，把党的关怀落到实处	目标 8:	开展群团活动，维护公民权益，把党的关怀落到实处
	目标 9:	加强社区管理，提升基层管理水平	目标 9:	加强社区管理，提升基层管理水平

	目标 10:	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环境卫生全市 109 个街道排名前 70 名，区级考核不低于 90 分	目标 10:	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环境卫生全市 109 个街道排名前 70 名，区级考核不低于 90 分		
	目标 1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目标 1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目标 12: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目标 12: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目标 13:	协助社区开展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13:	协助社区开展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目标 14:	协助平安办维护辖区治安、稳定	目标 14:	协助平安办维护辖区治安、稳定		
	目标 15:	协助完成统计、民政、政务中心工作任务	目标 15:	协助完成统计、民政、政务中心工作任务		
	目标 16:	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工作运转，更好的履行街道相关职能	目标 16:	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工作运转，更好的履行街道相关职能		
	目标 17:	为辖区居民服务，及时办理政务窗口业务	目标 19:	为辖区居民服务，及时办理政务窗口业务		
长期目标 1:	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切实强化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断加强自身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讲授专题党课	≥2 次	计划标准
				开展各类党建活动及宣传教育活动	≥40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各类补贴和慰问金	按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党建责任，加强自身党建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保障社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升社区公共服务水平，贯彻落实基层惠民、房管、民生等公共服务事项政策法规，坚持以人为本，促进社会和谐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项文体惠民活动	≥10 次	计划标准
			组织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	≥2 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作绩效考核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社区纳凉点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长期目标 3:	推进平安建设与扫黑除恶工作，加大安全知识宣传，创建辖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共安全教育宣传	≥5 次	计划标准
			网上信访案件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积案化解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网格员手持终端签到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4:	进一步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加强社区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营造干净整洁的社区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100%	计划标准
			各社区开展健康教育及文明宣传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背街小巷破损道路维修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干净卫生的城市环境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5:	为保障街道机构正常运转、更好履行政务、网格、人大、纪检、市场监管所职能、构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作贡献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人大代表培训	≥2 次	计划标准
			集中接待选民	≥1 次	计划标准
			征兵教育宣传册印制	≥500 册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兵作训服配置率	=100%	历史标准
			政务件按时转办率	=100%	历史标准
			市民热线按时签收、派发、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民兵点验活动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街道履职能力，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6:	进一步做好妇女、儿童维权工作，做好妇女儿童的避风港；利用时间节点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提升妇女、儿童素质；做好家庭文明建设工作，助力营造良好的家庭教育环境，以及和谐的社区氛围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妇女权益宣传活动	≥5 次	计划标准
			开展青少年活动	≥5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对社区群团管理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涉及妇女儿童维权事件的重大舆情第一时间上报	及时上报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7:	充分发挥协税护税网络作用，堵塞零散税收征管漏洞，为企业解决税收相关问题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税收问题反馈解决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协税护税管理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企业税收相关问题	及时处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协税护税作用，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氛围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8:	开展群团活动，维护公民权益，把党的关怀落到实处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开展维权活动	≥2 次	计划标准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务及群团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维权工作及时跟进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计划指标
长期目标 9:	加强社区管理，提升基层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社区工作者培训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0:	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环境卫生全市 109 个街道排名前 70 名，区级考核不低于 90 分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扫面积达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垃圾桶容器投放率	=100%	计划标准
			环境卫生全市排名	≤70 名	计划标准
			区级考核	≥90 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辖区垃圾及时清扫	及时清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环境卫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2: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3:	协助社区开展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困难军人慰问活动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安置	妥善安置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转业志愿兵工资及补贴	按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4:	协助平安办维护辖区治安、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夜晚巡逻	≥24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辖区安全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5:	协助完成统计、民政、政务中心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统计调查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益岗协理员交办事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街道公共服务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6:	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工作运转，更好的履行街道相关职能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执法工作宣传用品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执法中心工作双评议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中心工作运转，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17:	为辖区居民服务，及时办理政务窗口业务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件按时转办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窗口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政务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	加强党建引领，进一步赋能基层治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讲授专题党课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开展各类党建活动及宣传教育活动	≥40 场	≥40 场	≥40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各类补贴和慰问金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党建责任，加强自身党建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2:	组织阵地建设，提升社区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0 年		
		数量指标	开展各项文 体惠民活动	≥10 次	≥10 次	≥10 次	计划标准
			组织开展社 区工作者培 训	≥2 次	≥2 次	≥2 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 工作绩效考 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区纳凉点 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公 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3:	聚焦安全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共安 全教育宣传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网上信访案件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积案化解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网格员手持终端签到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4: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各社区开展健康教育及文明宣传活动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背街小巷破损道路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干净卫生的城市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5:	履行街道各项基本职能，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人大代表培训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集中接待选民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组织党风廉政学习教育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征兵教育宣传册印制	≥500 册	≥500 册	≥500 册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兵作训服配置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政务件按时转办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市民热线按时签收、派发、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民兵点验活动	按时完成各类活动	按时完成各类活动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街道履职能力，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6：	提升团员、青少年思想道德修养，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妇女权益宣传活动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开展青少年活动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对社区群团管理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涉及妇女儿童维权事件的重大舆情第一时间上报	及时上报	及时上报	及时上报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7:	加大税务宣传，搞好税收服务，为企业解决税收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税收问题反馈解决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协税护 税管理覆盖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企 业税收相关 问题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协税护 税作用，营 造良好营商 环境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8:	开展群团活动，维护公民权益，把党的关怀落到实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妇女、 儿童权益， 开展维权活 动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开展主题党 日学习	≥12 次	≥12 次	≥1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务及群团 工作考核达 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确保维权工 作及时跟进 及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9：	加强社区管理，提升基层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社区工作者培训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0：	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环境卫生全市 109 个街道排名前 70 名，区级考核不低于 90 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扫面积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垃圾桶容器投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环境卫生全市排名	≤70 名	≤70 名	≤70 名	计划标准
			区级考核	≥90 分	≥90 分	≥90 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辖区垃圾及时清扫	及时清理	及时清理	及时清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环境卫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8 名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2: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8 名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3:	协助社区开展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困难军人慰问活动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安置	妥善安置	妥善安置	妥善安置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转业志愿兵工资及补贴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4:	协助平安办维护辖区治安、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夜晚巡逻	≥24 次	≥24 次	≥24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辖区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5:	协助完成统计、民政、政务中心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统计调查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益岗协理员交办事务	按文件要求	按文件要求	按文件要求	计划标准

			完成率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街道公共服务管理水平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6:	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工作运转，更好的履行街道相关职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执法工作宣传用品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执法中心工作双评议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中心工作运转，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年度指标 17:	为辖区居民服务，及时办理政务窗口业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件按时转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窗口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政务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指标”：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编办核定额度内编外人员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游华强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编办核定额度内编外人员人数及街道职能，加强街道基层职能履行工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更好的履行街道职能，更好地服务群众。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编办核定额度内编外人员人数及街道职能，加强街道基层职能履行工作。：编外人员6名*47500.0元/每年；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为辖区居民服务，及时办理政务窗口业务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人员工资费用285000.0元。			
项目总预算	285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85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0.0	0.0 0.0	
	2024 年	300000.0	3000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5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5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85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 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元)	计量数	测算数 (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编办核定额度内编外 人员经费		每年 285000.0 元	285000. 0.0	1	285000.0	根据编办核定额度内编外 人员人数及街道职能，加 强街道基层职能履行工 作。：编外人员 6 名 *47500.0 元/每年；所需 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为辖区居民服务，及时办理政务窗口业务					
年度绩效目标 1		为辖区居民服务，及时办理政务窗口业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 标 1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政务件按时转办率		=100 %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窗口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 任务		及时 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辖区政务服务水平		有效 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 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 标 1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政务件 按时转	=100%	=100 %	=100 %	计划标准

			办率				
		质量指标	窗口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政务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2.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城管辅助人员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向春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 2 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区城管委关于为实现执法力量向基层一线倾斜，加强街道对主次干道管控工作要求，街道新增城管辅助下沉人员共 15 名，以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水平；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项目立项依据	据根据《关于增加全区城管辅助人员薪酬的汇报》按照人均不低于 6 万元的标准申报经费，其中协管员月基础工资按每年增幅 10%以上测算；鉴于城管协管员工作时间较长，经常加班加点，可以考虑按照劳动法申报协管员加班经费。对街道原有城管辅助人员集中确认，明确纳入财政预算支出范围，按照 5 万元/年*人的标准核定，所需经费纳入各单位年度财政预算，按 15 人每人每年 50000 元标准，共 750000 元，24 年压减 5%，共计 712500 元，25 年压减 10%，共计 676875.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 按月发放城管辅助人员工资。2. 根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人员工资每人每年 45125.0 元，共计 676875.0 元。				
项目总预算	676875.0		项目当年预算		676875.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750000.0		750000.0	100.0%
	2024 年	712500.0		7125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7687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687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768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城管辅助人员经费	15 人每人 每年 45125.0 元	676875.0	1	676875.0	按区城管办、人资局、财政局研究决定：城管辅助协管员 24 年压减 5%，25 年压减 5%，共计 676875.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8 名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100 %	=100 %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3.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党务和群团社工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毕占英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组织部、工会、妇联、科协、群团等部门要求及街道党建及群团妇联管理相关职能要求，为了保障基层党建工作和群团及妇联科协等基层工作建设，加强街道基层职能履行工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规范党务工作者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工作管理，保障党务和群团工作者的权益，更好地服务群众。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组织部、工会、妇联、科协、群团等部门文件要求及街道党建及群团妇联管理相关职能要求：1.组织部下派1名党务工作者，1年63175.0元；2.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群团社工3名每人54150.0元；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开展群团活动，维护公民权益，把党的关怀落到实处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人员工资费用225625.0元。				
项目总预算	225625.0		项目当年预算		225625.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年	250000.0		250000.0	100.0%
	2024年	237500.0		2375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562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562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56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党务和群团社工经费	每年 225625. 0 元	225625. 0	1	225625.0	根据组织部、工会、妇联、科协、群团等部门文件要求及街道党建及群团妇联管理相关职能要求：1. 组织部下派1 名党务工作者，1 年 63175.0 元；2. 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群团社工 3 名每人 54150.0 元；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开展群团活动，维护公民权益，把党的关怀落到实处						
年度绩效目标 1	开展群团活动，维护公民权益，把党的关怀落到实处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开展维权活动	≥2 次	计划标准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务及群团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维权工作及时跟进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开展维权活动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务及群团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维权工作及时跟进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4.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基层公共安全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龚雨露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1. 根据街道维护公共安全职能要求，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工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加强安全知识宣传和管理，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及基层平安创建信息化支撑体系，创建和谐平安的社会环境。		

项目立项依据	1. 社区安全协管员经费：根据武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关于转发鄂安监发【2012】55号文的通知》，要强化街道安监站建设，工作经费不少于60000元，各街要成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有2名以上专（兼）职安全监管员，其中汉正街、长丰街不少于2名专职人员，其他街必须有1名专职人员，每个社区要配备安全协管员，建立义务消防队。 1. 安全检察协管员经费：，按11个社区*200元*12月，按23年压减85%，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2.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根据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实施意见》硚发【2009】6号文，要求根据中央、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要求，认真落实基层综治工作各项经费，区综治工作经费按辖区人口人均1元的标准执行，按80000元每年，22年压减25%，按23年压减80%，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3. 街道综合治理经费：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根据上年度测算，按126768元每年，按财政局控制数23年压减85%，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4. 街道信访维稳经费：根据信访工作条例》等政策法规及街道职能：按每年600000元，基础上20年压减15%，21年压减20%，按财政局控制数23年压减85%，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5. 网格员手持移动终端经费：根据《硚口区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硚办发（2020）1号）文件规定。按硚口区政法委通知，社区网格员手持移动终端88个*71.5资费元/台/月*12月=75504元。按财政局控制数23年压减85%，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	---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 (1) 按时发放安全协管员工资。(2) 辖区开展安全生产消防演练、培训(3) 安全设施维修及保养(4) 综治平安建设宣传(5) 反电诈、防养老诈骗、防溺水、禁毒宣传(6) 特殊人群管控(7) 重点上访人员刘中华每月固定帮扶(8) 上访人员困难帮扶及积案化解(9) 社区网格员手持终端配置及终端配置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1) 社区安全协管员经费：发放安全检察协管员工资：11 个社区 2851.0 元(2)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1.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800 元；2. 安全生产设施维修 1000 元；3. 消防车维修 600 元；4. 消防器材配备更换 4080 元(3) 街道综合治理经费：1. 综治工作宣传 1600 元；2. 综治中心设施建设 3500 元；3. 安保队员装备配置 4000 元；4. 应急事项 250 元；5. 禁毒工作 250 元；6. 反邪工作 500 元；7. 特殊人群管控 1000 元；8. 街道平安建设工作 1000 元；9. 反电诈、防养老诈骗、防溺水专项工作 800 元；10. 矛盾纠纷隐患排查专项工作 511 元。 (4)街道信访维稳经费：1. 邮寄费 180 元；2. 处置突发事件车费 960 元；3. 误餐费 1500 元；4. 维修费 800 元；5. 培训费 1200 元；6. 重点上访人员慰问 4000 元；7. 重点上访人员刘中华每月 1500 元*12 月固定帮扶 18000 元；8. 重大节日、两会期间异地稳控费用 13424 元；9. 上访人员困难帮扶及积案化解 4000 元。(5) 社区网格员手持移动终端费用：8194 元。			
项目总预算	75000.0		项目当年预算	75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104501.0	104501.0	100.0%
	2024 年	94100.0	941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5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5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元)	计量数	测算数 (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安全监察协管员经费	10 个社区 每个 285.1 元	2851.0	1	2851.0	根据街道维护公共安全的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按 11 个社区*200 元*12 月，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每年 6480.0 元	6480.0	1	6480.0	据街道维护公共安全的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根据上年度测算，按 60000.0 元每年，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
街道综合治理经费	每年 13411.0 元	13411.0	1	13411.0	根据街道维护公共安全的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按 126768.0 元每年，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
街道信访维稳经费	每年 44064.0 元	44064.0		44064.0	根据信访工作条例》等政策法规及街道职能：按每年 600000.0 元，基础上 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
网格员手持移动终端经费	每年 8194.0 元	8194.0	1	8194.0	根据《硃口区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硃办发〔2020〕1 号）文件规定。按硃口区政法委通知，社区网格员手持移动终端 88 个*71.5 资费元/台/月*12 月，合计 75504.0 元。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C18040102]财产保险	1		5000.0		

服务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推进平安建设与扫黑除恶工作，加大安全知识宣传，创建辖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1		推进平安建设与扫黑除恶工作，加大安全知识宣传，创建辖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共安全教育宣传	≥5 次	计划标准		
			网上信访案件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积案化解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网格员手持终端签到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共安全教育宣传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网上信访案件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积案化解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网格员手持终端签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到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表 12-5.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公益岗位协理员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林梦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人资局、民政局、统计局要求及街道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生政策、公共服务的相关职能，保障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工作，加强街道基层社区的公共服务工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规范公益岗协理员管理，保障公益岗协理员权益，更好地服务群众；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依据：根据人资局、民政局、统计局要求及街道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生政策、公共服务的相关职能要求：1. 人资局下派劳动监察协理员1名：每年13500.0元；2. 民政局下派民政协理员及养老协理员各1名：每年13500.0元；3. 统计局下派统计协理员1名：每年15900.0元；所需资金由区级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协助完成统计、民政、政务中心工作任务。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人员工资56400.0元。		
项目总预算	56400.0	项目当年预算	564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2023 年	50000.0	50000.0
			执行率
			100.0%

	2024 年	52500.0	525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64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4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64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公益岗位协理员经费	每年 56400.0 元	56400.0	1	56400.0 0	根据人社局、民政局、统计局要求及街道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生政策、公共服务的相关职能要求： 1. 人社局下派劳动监察协理员 1 名：每年 13500.0 元； 2. 民政局下派民政协理员及养老协理员各 1 名：每年 13500.0 元； 3. 统计局下派统计协理员 1 名：每年 15900.0 元；所需资金由区级承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协助完成统计、民政、政务中心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 1	协助完成统计、民政、政务中心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统计调查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益岗协理员交办事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街道公共服务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统计调查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益岗协理员交办事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街道公共服务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6.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向春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 2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城管局及街道关于加强辖区环境卫生工作要求，负责辖区街巷道路及居民区、辖区单位等生活垃圾的清运、清扫工作，按照街道及区城管委要求，做好环卫类的各项检查及整治工作（含专项和突击工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1. 保障辖区环境卫生管理及环卫工人待遇。2、保障辖区清扫清运及时，确保辖区卫生安全环境整洁；3、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创建干净整洁的辖区环境。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城管委关于发布武汉市环卫作业费用综合指导价的通知武城管》（2014）44 号文件要求；根据上一年度 6268080 元，24 年压减 5%，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每日定时定人清运辖区生活垃圾。2、每日安排专人清扫辖区废弃物等。3、在街道及区城管委统一指挥下，开展各类检查及整治工作。4. 按时发放环卫人员工资。5. 按时办理环卫人员五险一金。6. 环卫车辆维修保养加油等 预计所发生费用如下： 1. 人员工资：374.52 万元。2. 人员五险一金：147.079 万元 3. 人员福利费：3.381 万元 4. 车辆加油：24 万元 5. 车辆维修：31.2 万元 6. 车辆保险：15.30 万元				
项目总预算	5954800.0		项目当年预算		59548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6268080.0		6268080.0	100.0%
	2024 年	5954800.0		59548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9548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9548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9548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环卫所清扫清运经费	每年 5954800.0 元	5954800 .0	1	595480 0.0	依据《市城管委关于发布武汉市环卫作业费用综合指导价的通知武城管》(2014)44号文件要求;根据上一年度6268080.0元,24年压减5%,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2039900]其他车辆	1		500000.0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16		150000.0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12		350000.0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2		42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环境卫生全市109个街道排名前70名,区级考核不低于90分						
年度绩效目标1	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环境卫生全市109个街道排名前70名,区级考核不低于90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扫面积达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垃圾桶容器投放率	=100%	计划标准		
			环境卫生全市排名	≤70名	计划标准		
			区级考核	≥90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辖区垃圾及时清扫	及时清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环境卫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扫面积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垃圾桶容器投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环境卫生全市排名	≤70 名	≤70 名	≤70 名	计划标准
			区级考核	≥90 分	≥90 分	≥90 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辖区垃圾及时清扫	及时清理	及时清理	及时清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环境卫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7.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向春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 2 号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城管委及街道城管职能工作要求，需要加强对辖区文明创建、城市综合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爱国卫生工作管理；保障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辖区市政建设、城建重点工程、园林绿化、水务湖泊、环境保护、市场监管工作达标。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对辖区内卫生保洁实行全覆盖的保洁完善体系，消除暴露垃圾积存点，确保路面全天干净整洁			
项目立项依据	1. 依据《武汉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四条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市容环境卫生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市容环境卫生事业所需经费列入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预算；第十一条道路、广场种植的行道树及花坛（池）、草坪等绿化带应保持整洁美观；损坏的，应按规定补种或修复等要求，确保道路整洁、垃圾及时清运，加强环卫作业管理水平，促进辖区环境卫生整体提升。1. 背街小巷破损道路管理及维修，每年 1000000 元，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2. 文明创建经费：每年 300000 元基础上 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23 年压减为 90570 元，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预计开展工作： （1）1、背街小巷道路破损维修。2、背街小巷下水管网改造。3、背街小巷井盖维修更换。4、老旧小区内道路、下水管网、井盖破损更换维修。5. 更换健康教育展板及横幅、海报制作爱国卫生宣传品。6、老旧小区树木修枝、花坛维修补绿。7、背街小巷架空管线治理。8、无主建渣清运。9、临街门店招牌整治。10、市容秩序环境整治。 （2）1. 12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阵地打造；2. 更换公益广告展板及横幅、海报；3. 制作各类文明宣传品；4. 文明志愿服务项目及志愿服务活动保障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1）1、背街小巷道路破损维修 240000.0 元。2、背街小巷下水管网改造 160000.0 元。3、背街小巷井盖维修更换 80000.0 元。4、更换爱国卫生健康教育宣传展板及横幅、海报 24000.0 元。5、园林修枝补绿 56000.0 元。6、辖区架空管线整治 80000.0 元。7、市容秩序环境整治 80000.0 元。 （2）、1. 12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阵地打造 19200.0 元；2. 更换公益广告展板及横幅、海报 16000.0 元；3. 制作各类文明宣传品 24000.0 元；4. 文明志愿服务项目及志愿服务活动保障 5800.0 元。			
项目总预算	785000.0	项目当年预算		785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1090570.0	1090570.0	100.0%
	2024 年	981600.0	9816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85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5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85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背街小巷破损道路及维修经费	每年720000.0元	720000.00	1	720000.00	根据街道公共管理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每年1000000.0元，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每年65000.0元	65000.0	1	65000.0	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每年300000.0元基础上20年压减15%，21年压减20%，23年压减为90570.0元，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0030300]法律咨询服务	2		100000.0			
[C20020500]工程造价鉴定服务服务	10		25000.0			
[C20020700]资产评估服务	1		30000.0			
[C20030100]会计咨询服务	1		50000.0			
[C23030000]审计服务	30		75000.0			
[C20030800]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1		1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进一步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加强社区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营造干净整洁的社区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100%	计划标准		
			各社区开展健康教育及文明宣传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背街小巷破损道路维修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干净卫生的城市环境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各社区开展健康教育及文明宣传活动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背街小巷破损道路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干净卫生的城市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表 12-8.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基层群团综合事务经费
------	------------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毕占英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根据市区妇联、团委工作要求，要推动团的工作以及服务基层青年，并且做好妇女及青少年宣传活动工作，关爱青少年身心健康，维护妇女权益。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1、切实保障维护妇女权益，并关心帮扶困境妇女儿童；2、服务青年、引导青年，为建设硚口科创智城凝聚青年力量，发挥青年作用。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湖北省乡镇（街道）团组织专项工作经费管理使用办法（试行）》的通知（鄂青办发〔2014〕8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武团联〔2013〕32号）、关于印发基层共青团专项工作经费管理使用办法的通知（硚团发〔2014〕7号），经区政府、区妇联、团委研究，街道妇联20000元，社区妇联11个社区*5000元，共计75000元，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共青团经费20000元，24年压减10%，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 1. 开展适合青年、妇女特点健康有益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辖区青年、妇女、青年参与辖区建设；2.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平安家庭创建调处涉及妇女儿童维权案（事）件。开展维权宣讲、心理健康知识讲座至少1次，线下心理辅导至少1次，典型个案帮扶至少1个；3. 推动基层共青团、妇女组织建设，加强基层阵地建设，开展团干、妇女干部培训；4. 做好联系服务辖区青年、妇女儿童工作。开展就业创业、志愿者、帮扶关爱等重点工作，推动青少年教育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资金主要投向： 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1. 共青团工作：（1）思想建设（订阅青年报等）4800.0元；（2）青少年活动6000.0元；（3）青年服务活动3200.0元，合计14000.0元 2. 妇联工作：（1）购置日常办公用品及耗材：2000.0元；（2）市级示范“妇女之家”“社区婚姻家庭辅导站、家长学校、儿童之家”等阵地建设10000.0元；（3）制作宣传栏、印制宣传资料、家风建设宣传品制作30000.0元；（4）区域化妇联、社区妇联干部队伍培训2000.0元；（5）家长学校授课、亲子活动等10000.0元。合计54000.0元。		
项目总预算	85500.0	项目当年预算	855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95000.0	95000.0	100.0%	
	2024 年	85500.0	855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68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8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元）	计量数	测算数 （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共青团工作经费	每年 14000.0 元	14000.0	1	14000.0	关于印发《湖北省乡镇（街道）团组织专项工作经费管理使用办法（试行）》的通知（鄂青办发〔2014〕8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武团联〔2013〕32 号）、关于印发基层共青团专项工作经费管理使用办法的通知（硚团发〔2014〕7 号）共青团经费 20000 元，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由区级财政承担。
妇联工作经费	每年 54000.0 元	54000.0	1	54000.0	关于印发《湖北省乡镇（街道）团组织专项工作经费管理使用办法（试行）》的通知（鄂青办发〔2014〕8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武团联〔2013〕32 号）、关于印发基层共青团专项工作经费管理使用办法的

					通知（硃团发〔2014〕7号），经区政府、区妇联、团委研究，街道妇联 20000 元，社区妇联 11 个社区*5000 元，共计 75000 元，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20%，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6		3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进一步做好妇女、儿童维权工作，做好妇女儿童的避风港；利用时间节点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提升妇女、儿童素质；做好家庭文明建设工作，助力营造良好的家庭教育环境，以及和谐的社区氛围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升团员、青少年思想道德修养，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妇女权益宣传活动	≥5 次	计划标准		
			开展青少年活动	≥5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对社区群团管理覆盖率	=10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涉及妇女儿童维权事件的重大舆情第一时间上报	及时上报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妇女权益宣传活动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开展青少年活动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对社区群团管理覆盖率	=100 %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涉及妇女儿童维权事件的重大舆情第一时间上报	及时上报	及时上报	及时上报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辖区妇女、青少年业余活动，营造良好和谐的社区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表 12-9.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街道运行管理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文卫华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 2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1. 根据市、区人大、政协年度工作要点，在区人大常委会和街道党工委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街道中心工作。2.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关于党风廉政工作要求，推动街道纪检监察工作健康发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履行职责，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政治监督，持之以恒纠正“四风”，继续深化“六项治理”成效，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素质，推动街道纪检监察工作健康发展，为全街经济建设和事业发展提供政治、纪律和作风保证。3. 根据武装部工作要求，组织实施街道人民武装部正规化基础设施建设，民兵、预备役组织建设，民兵、预备役人员的管理及训练，新兵征集、战时动员，承担民兵组织建设和全民国防教育等工作。4. 根据街道职能，确保市民热线按时签收、派发工作，关心群众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建立健全投诉处理机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5. 根据街道公共服务职能要求，承担审批便民服务工作；承担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事项办理等事务性工作。6. 为贯彻落实《武汉市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优化政务服务实施方案》（武营商办【2021】3		

	号})充分发挥政务服务大厅联系企业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为此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制度建设、纪律约束和保障落实,以更高标准和要求规范政务服务各项管理工作,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根据人社局要求及街道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险民生政策的相关职能工作,加强街道基层中心的公共服务工作;7.维持街道正常有序运转,保障辖区居民生活长治久安并增强辖区居民生活便捷性,提高生活幸福感与归属感。
项目立项依据	1. 根据市、区人大、政协年度工作要点,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每年 35000 元,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2.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关于推进清廉武汉建设的实施意见》(武发[2021]18 号)由 20 年 12 个社区*2000 元基础上 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3. 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民兵整组、训练、征兵等,按文件规定,每年 30000 元,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4. 湖北省地方标准政务服务综合窗口和人员能力规范 ; 湖北省人民政府文件鄂政发{2021}6 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基层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指导意见,每年 200000 元基础上 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23 年按财政要求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5. 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12 人*每人全年 648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 (1) 组织学习培训;开展三进活动;人大活动购买办公用品.;组织培训;;街道、社区代表工作站(室)建设; (2) 纪检监察宣传品印刷制作 (3) 印刷制作印制征兵宣传册;采购作训服 (4) 开展网格员培训,印制网格宣传品; (5) 政务中心办公用品采购;政务中心水电费缴纳;政务中心宣传展板印制;2. 中心工作人员工服制作,街道中心社区 14 台好差评机器的服务管理维修费用; (6)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等。 (7) 用于各类宣传品印刷、文书印制、环境整治损耗品等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1) 街人大工委工作经费:1. 购买培训书籍 180.0 元;2. 开展三进活动,全年不少于 2 次,每次活动经费 400.0 元共 800.0 元;3. 组织学习培训,全年不少于 2 次,每次费用 400.0 元共 800.0 元;4. 街道、社区代表工作站(室)建设,共 583.0 元。 (2) 纪检小组工作经费:纪检监察宣传品、印刷制作 1101.0 元; (3) 民兵工作经费:1. 征兵宣传及国防教育费 1000.0 元;2.

	作训服采购 377.0 元。 （4）政务、网格化两个中心工作经费：网格中心：1、培训费 900.0 元；2、网格宣传品 787.5 元； 政务中心：1. 购置日常办公用品及耗材 125.0 元；2. 政务中心电费共计 500.0 元；3. 水费共计 250.0 元；4. 展板、公示栏、宣传品制作印刷等 250.0 元；5. 电话费、上网 250.0 元；6. 好差评机运营服务维护费 150.0 元 。7. 中心工作人员工作服 162.5 （5）市场监管所工作经费：1. 水、电、天然气、电话费、宽带费 10000.0 元；2. 办公用品费 2760.0 元；3. 伙食费 65000.0 元。 （6）保障街道机关工作正常运转：39414.0 元				
项目总预算	125390.0		项目当年预算	12539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199366.0	199366.0	100.0%	
	2024 年	179500.0	1795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53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539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53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市场监管所工作经费	12 人*每人全年 6480 元	77760.0	1	77760.0	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12 人*每人全年 648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基层公共服务经费	每年 39414.0 元	39414.0	1	39414.0	根据街道公共服务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按 39414.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政务、网格化两个中心工作经费	每年 3375.0 元	3375.0	1	3375.0	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每年 200000 元基

					础上 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23 年按财政要求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民兵工作经费	每年 1377.0 元	1377.0	1	1377.0	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民兵整组、训练、征兵等，按文件规定，每年 30000 元,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纪检小组工作经费	每年 1101.0 元	1101.0	1	1101.0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关于推进清廉武汉建设的实施意见》（武发[2021]18 号）由 20 年 12 个社区*2000 元基础上 20 年压减 15%，21 年压减 20%，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街人大工委工作经费	每年 2363.0 元	2363.0	1	2363.0	市、区人大、政协年度工作要点，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每年 35000 元，按财政局控制数 23 年压减 85%，24 年压减 10%、25 年压减 5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1		2500.0		
[A02021004]A4 黑色色打印机	1		2000.0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350000.0		
[C22040000]餐饮服务	1		1056000.0		
[B07000000]装修工程	1		600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为保障街道机构正常运转、更好履行政务、网格、人大、纪检、市场监管所职能、构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作贡献				

年度绩效目标 1		履行街道各项基本职能，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人大代表培训	≥2 次	计划标准		
			集中接待选民	≥1 次	计划标准		
			征兵教育宣传册印制	≥500 册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兵作训服配置率	=100%	历史标准		
			政务件按时转办率	=100%	历史标准		
			市民热线按时签收、派发、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民兵点验活动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街道履职能力，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人大代表培训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集中接待选民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征兵教育宣传册印制	≥500 册	≥500 册	≥500 册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兵作训服配置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政务件按时转办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市民热线按时签收、派发、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民兵点验活动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街道履职能力，维护辖区和谐稳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	--------	-------------------	------	------	------	------

表 12-10.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街道执法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毛翔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维持街道正常有序运转，保障辖区居民生活长治久安并增强辖区居民生活便捷性，提高生活幸福感与归属感。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工作运转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按照3万元/年的标准核定，用于综合执法中心日常所需经费,纳入各单位年度财政预算: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 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运转，印制执法宣传用品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街道执法工作经费：印刷执法文书及宣传品等计24000.0元				
项目总预算	24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4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年	0.0		0.0	0.0
	2024年	30000.0		300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元)	计量数	测算数 (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街道执法中心工作经费	每年 24000.0 元	24000.0	1	24000.0	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按照3万元/年的标准核定,用于综合执法中心日常所需经费,纳入各单位年度财政预算;25年压减2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1		9390.0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1		5000.0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		1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工作运转，更好的履行街道相关职能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街道执法中心正常工作运转，更好的履行街道相关职能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执法工作宣传用品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执法中心工作双评议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中心工作运转，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执法工作宣传用品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执法中心工作双评议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中心工作运转，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表 12-11.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林梦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 2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市委办、市政府办、民政局相关工作要求，负责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依法自治，并加强协调、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负责落实社会保障、医疗保障、住房保障、残疾保障、社会救助、低保救助、养老服务、就业创业、殡葬管理等基本民生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项目立项依据	1. 社区工作经费：根据武办文〔2014〕7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社区工组经费按社区户数33538*30元，24年区级压减30%，由市区按1:1比例分担。 2. 取暖纳凉经费：根据武民办〔2018〕18号《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按每个社区每年20000元标准核定，24年区级压减30%，25年区级压减10%，由市区按1:1比例分担。 3. 惠民资金经费：根据武组文〔2014〕4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社区惠民资金项目按每个社区每年200000元标准核定，24年区级压减30%，25年区级压减10%，由市区按1:1比例分担。 4. 社区统战联络员经费：根据武财行【2021】206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全市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经费的通知，社区兼职统战委员标准为11个社区*每人每月200元，由市区按1:1比例分担。 5. 社区综治工作经费：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11个社区*5000元，按24年压减30%，25年区级压减10%，由区级财政承担。 6. 物防技防设施电费：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按11个社区*5000，24年压减后35511元，25年压减后32236.0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 1. 社区工作经费：（1）购买11个社区办公需要办公用品；（2）保障11个社区水、电、网络、电话正常使用。（3）组织社区工作者培训。（4）11个社区印制展板、制度牌、记录本、宣传单制作印刷等。（5）11个社区日常办公设施及场地维护、维修。 2. 取暖纳凉经费：（1）11个社区纳凉、取暖点购买纳凉、取暖保障物资。（2）缴纳11个社区纳凉、取暖点水、电费。（3）取暖纳凉点日常维护、维修。 3. 惠民资金经费：（1）社区活动类：11个社区组织青少年寒暑假活动、腊八节、元宵节、端午节、六一儿童节、中秋节、重阳节、元旦、春节、纳凉晚会、居民趣味运动会及特色文化等活动。（2）社区服务类：购买社工机构服务助力社区治理。社区楼道灯、室外休闲座椅、晒衣架维修改造等。（3）社区环境类：社区绿化改造、

	屋顶排水管、外墙水管及外部下水道更换、改造、下水管网疏捞等。 （4）社区管理类：消防安全设施安装维护、开展社区民主自治活动等。 4. 社区统战联络员经费：社区统战工作。 5. 社区综治工作经费：社区综治工作 6. 物防技防设施电费：社区物防技防工作。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社区工作经费：1. 日常办公用品及耗材 100000.0 元；2. 电费：90000.0 元；3. 水费：30000.0 元；4. 电话费：30000.0 元；5. 网费：30000.0 元；6. 组织社区人员开展业务培训：30000.0 元；7. 展板、制度牌、记录本、宣传单制作印刷等 30000.0 元；8. 日常办公设施及场地维护、维修：50000.0 元；9. 采购办公设备，家具等 430004.0 元 取暖纳凉经费：1. 纳凉、取暖点电费：20000.0 元；2. 纳凉、取暖点水费：20000.0 元；3. 纳凉、取暖保障物资及设施设备 29300.0 元 惠民资金经费：1. 11 个社区组织青少年寒暑假活动、腊八节、元宵节、端午节、六一儿童节、中秋节、重阳节、元旦、春节、纳凉晚会、居民趣味运动会及特色文化活动等，合计 500000.0 元；2. 购买社工机构服务助力社区治理、社区楼道灯、室外休闲座椅、晒衣架等，合计 500000.0 元；3. 社区绿化改造、屋顶排水管、外墙水管及外部下水道更换、改造、下水管网疏捞等：合计 500000.0 元；4. 消防安全设施、社区民主自治活动等：合计 193000.0 元。 社区综治工作经费：社区综治管理工作开支 46530.0 元 物防技防设施电费：社区监控等维护费用 32236.0 元			
项目总预算	2661070.0	项目当年预算	266107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1831980.0	1831980.0	100.0%
	2024 年	2889430.0	288943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6107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6107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6107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社区工作经费	820004.0元	820004.0	1	820004.0	根据武办文〔2014〕7号市根据武办文〔2014〕7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社区工组经费按社区户数33538*30元，24年区级压减30%，25年区级压减10%，由市区按1：1比例分担。
社区取暖纳凉经费	69300.0元	69300.0	1	69300.0	根据武民办〔2018〕18号《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按每个社区每年20000元标准核定，24年区级压减30%，25年区级压减10%。由市区按1：1比例分担。
社区惠民资金经费	1693000.0元	1693000.0	1	1693000.0	根据武组文〔2014〕4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社区惠民资金项目按每个社区每年200000元标准核定，24年区级压减30%，25年区级压减10%，由市区按1：1比例分担。
社区综治工作经费	46530.0元	46530.0元	1	46530.0元	社区综治工作经费：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11个社区*5000元，按24年压减30%，由区级财政承担。
物防技防设施电费	32236.0元	32236.0	1	32236.0	根据街道职能，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按11个社区*5000，24年压减后

					35511 元，25 年压减或 32236.0 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A05010499]其他沙发类	8		16000.0		
[A05010399]其他椅凳类	45		22500.0		
[A05010699]其他架类	10		15000.0		
[A02021004]A4 彩色打印机	13		52000.0		
[A05010505]茶水柜	7		5600.0		
[A05010202]会议桌	20		16000.0		
[A05010800]组合家具	10		25000.0		
[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10		50000.0		
[A05010202]会议桌	50		25000.0		
[A05010204]茶几	8		8000.0		
[A02052309]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21		121000.0		
[C23030000]审计服务	15		37500.0		
[B07000000]装修工程	1		300000.0		
[A02080805]视频会议系统及会议室音频系统	1		30000.0		
[A05010301]办公椅	40		24000.0		
[A05010201]办公桌	23		34500.0		
[A02020300]投影幕	2		2000.0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25		150000.0		
[A02020200]投影仪	2		20000.0		
[A05010303]会议椅	90		37000.0		
[A05040101]复印纸	160		32000.0		
[A05010399]其他椅凳类	40		1200.0		
[C05020300]社会工作服务	1		200000.0		
[A02010108]便携式计算机	2		20000.0		
[A05010502]文件柜	28		28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社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升社区公共服务水平，贯彻落实基层惠民、房管、民生等公共服务事项政策法规，坚持以人为本，促进社会和谐					
年度绩效目标 1		组织阵地建设，提升社区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项文体惠民活动	≥10次	计划标准		
			组织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作绩效考核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社区纳凉点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项文体惠民活动	≥10次	≥10次	≥10次	计划标准
			组织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作绩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区纳凉点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12.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业志愿兵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阿地力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解决2011年以前转业志愿兵(士官)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0]113号）文件要求，街道迅速行动，精心谋划，周密部署，积极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全区解决志愿兵（士官）遗留问题工作有序推进；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进一步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关于进一步解决2011年以前转业志愿兵（士官）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0]113号）文件要求，转业志愿兵2024年按5917312.0元，25年压减后为5600000.0元，由区级财政承担，退役军人所需资金由区级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根据文件要求按街道退役军人人数测算退役军人工资明细。2.项目预算通过后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按时发放志愿兵工资及福利。保障志愿兵权益，解决相关问题；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转业志愿兵费用5600000.0元			
项目总预算	56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560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9185573.0	9185573.0	100.0%	
	2024 年	5917312.0	5917312.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6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00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6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转业志愿兵工资经费	每年 5600000.0 元	5600000.0	1	5600000.0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关于进一步解决 2011 年以前转业志愿兵（士官）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0]113 号）文件要求，转业志愿兵 2024 年按 5917312 元，25 年压减后 5600000.0 元，退役军人所需资金由区级承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协助社区开展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 1	协助社区开展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维护退役军人的				

		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数量指标	组织困难军人慰问活动	≥2 次	数量指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安置	妥善安置	质量指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转业志愿兵工资及补贴	按时发放	时效指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数量指标	组织困难军人慰问活动	≥2 次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安置	妥善安置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转业志愿兵工资及补贴	按时发放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标准

表 12-13.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安保队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绩效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龚雨露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区委政法委关于安保队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绩效预算的通知，为落实资源向基层倾斜的要求，有效提升安保、协管员工作积极性。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理顺全区安保队员、流动协管员绩效发放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作用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依据：根据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全市政法队伍建设实施意见》（武发（2016）25号）和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全区政法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硚发（2017）4号，每个社区应组织配备一支10人以上的社区安保队。按硚口区政法委通知，绩效标准按52人*500元/每月/人列预算，保险预算按52人*120元/年/人。工伤生育险按52人*422元/每年，共计340184元，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 根据政法委下发的综治化网格工作考核通报评定等级按照考核标准编制绩效考核工资表。2. 每月根据考核结果按时发放绩效。3. 每年集中帮安保及协管员购买保险。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绩效按52人*500元/每月/人列预算312000元，保险预算按52人*120元/年/人=6240元。工伤生育险按52人*422元/年/人=21944元，共340184元，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总预算	340184.0	项目当年预算		340184.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年	894560.0	894560.0	100.0%
	2024年	340184.0	340184.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018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018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4018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安保队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绩效经费	绩效标准按 52 人*500 元/每月/人列预算，保险预算按 52 人*120 元/年/人。工伤生育险按 52 人*422 元/每年	340184.0	1	340184.0	根据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全市政法队伍建设实施意见》（武发〔2016〕25 号）和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全区政法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硚发〔2017〕4 号，每个社区应组织配备一支 10 人以上的社区安保队。按硚口区政法委通知，绩效标准按 52 人*500 元/每月/人列预算，保险预算按 52 人*120 元/年/人。工伤生育险按 52 人*422 元/每年，共计 340184 元，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协助平安办维护辖区治安、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1	协助平安办维护辖区治安、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夜晚巡逻	≥24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辖区安全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夜晚巡逻	≥24次	≥24次	≥24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辖区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表 12-14.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财源建设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龙灵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 2 号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零散税收协税护税管理工作意见要求，为进一步加强依法治税，为辖区企业排忧解难。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充分发挥协税护税网络作用，堵塞零散税收征管漏洞。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湖北省各地方税费征收保障办法》《硚口区地方税费征收保障实施意见》(硚政[2010]9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零散小税征收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按每年 100000 元用作财源建设工作经费，25 年压减 20%，所需		

	资金由区级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 明确零散税收征收范围。2. 做好协税目标确定及统计工作。3. 定期组织最新税收政策培训学习，服务企业。4. 为辖区企业解决税收相关问题。5. 做好有关惠企政策的宣传学习。6. 加强对协税人员的管理及保障工资待遇发放。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零散小税办公经费 24000.0 元，零散税收人员工资待遇 19200.0 元，零散小税宣传经费 36800.0 元，合计 80000.0 元。				
项目总预算	8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8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100000.0		100000.0	100.0%
	2024 年	100000.0		1000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80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财源建设工作经费	每年 80000.0 元	80000.0	1	80000.0	项目立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湖北省各地方税费征收保障办法》《硚口区地方税费征收保障实施意见》（硚政[2010]9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零散小税征收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按每

					年 100000 元用作财源建设工作经费，25 年压减 20%，所需资金由区级承担。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A02052309]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4		24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充分发挥协税护税网络作用，堵塞零散税收征管漏洞，为企业解决税收相关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大税务宣传，搞好税收服务，为企业解决税收问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税收问题反馈解决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协税护税管理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企业税收相关问题	及时处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协税护税作用，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氛围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税收问题反馈解决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协税护税管理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企业税收相关问题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协税护税作用，营造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良好营商 环境氛围				
--	--	--	--------------	--	--	--	--

表 12-15.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环卫协管员工资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向春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街道负责环境卫生职能要求，需要加强环境卫生，提升环境卫生水平。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街道环境卫生，提升辖区标杆路面管理。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增加全区城管辅助人员薪酬的汇报》按照人均不低于6万元的标准申报经费，其中协管员月基础工资按每年增幅10%以上测算；鉴于城管协管员工作时间较长，经常加班加点，可以考虑按照劳动法申报协管员加班经费。对街道原有城管辅助人员集中确认，明确纳入财政预算支出范围，按照5万元/年*人的标准核定，所需经费纳入各单位年度财政预算：按15人每人每年50000标准，共750000元，24年压减5%，共计712500元，25年压减5%，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按月发放环卫协管员工资。2.根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人员工资每人每年47500元，共计712500元。					
项目总预算	676875.0		项目当年预算		676875.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年	750000.0		750000.0		100.0%
	2024年	712500.0		712500.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7687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687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768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环卫协管员工资	15 人每人每年 45125.0 元	676875.0	1	676875.0	根据街道负责环境卫生职能，经区政府研究：按 15 人每人每年 50000.0 元标准，共 750000.0 元，24 年压减 5%，共计 712500 元，25 年压减 5%，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1	协助城管执法中心工作，履行城管职能，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全区排名达标	≤8 名	≤8 名	≤8 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巡查管理路段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及时办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路段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16.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者报酬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林梦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 2 号		
一级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公安部、省厅、市局关于加强社区警务建设工作要求，城市社区要建立规范的社区警务室，以加强街道基层社区的治安防控、人口管理及服务群众等工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规范警务室的日常管理，保证警务室常开门接待，社区民警立足社区，扎根警务室，实现警务前移，提高社区见警率，更好地服务群众；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办文（2014）7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武办发（2020）2号市委办、市政府办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及按照四岗十八级等级和学历学位及执业资格测算要求区级承担 11894125.0 元，市级承担 1695379.0 元。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 按月按时编制社区工作者工资。2. 按时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3. 按时办理社区工作者社保及公积金异动工作。4、做好社区工作者工会及困难生病慰问。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工资费用 13589504.0 元。				
项目总预算	13589504.0	项目当年预算		13589504.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14736517.0	14736517.0		100.0%
	2024 年	13544125.0	13544125.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58950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8950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58950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社区工作者报酬经费	按四岗十八级标准	13589504.0	1	13589504.0	根据武办文（2014）7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武办发（2020）2号市委办、市政府办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及按照四岗十八级等级和学历学位及执业资格测算要求区级承担

					11894125.0 元，市级承担 1695379.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加强社区管理，提升基层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社区管理，提升基层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社区工作者培训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社区工作者培训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布置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表 12-17.

项目申报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左木子	联系电话	027-83986300
单位地址	硚口区双厂巷2号		
一级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概述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深化城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实施方案》武组通【2022】63号，以及《市委组织部关于党建引领小区治理的指导意见》武组文【2021】1号文，要全面深化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着力提升小区治理精细化水平，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基层党组织运行和党员教育管理提供经费保障。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1.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健全组织架构，丰富党员教育活动，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2.持续深化基层组织“党旗飘扬”、基层治理“提质增效”、骨干队伍“头雁领航”、战线系统“互融互促”、两新党建“聚力赋能”、党建品牌“创新拓展”六大行动，提升党建工作基础，着力构建党建引领、组织聚力、精准服务、赋能发展、融合治理的基层治理新格局。3.实现党建品牌创新拓展。持续开展党建品牌“创新拓展”行动，巩固和深化已有的党建工作品牌，发掘和培育新的党建特色品牌，实现“一街道一品牌，一社区一特色”。4.发挥好小区党组织作用，为居民协商议事、邻里交流提供平台。实现全市小区党组织规范化水平、小区业委会组建（换届）率、小区物业服务质量、小区党群服务驿站功能“四个提升”；巩固党在城市执政基础、增进群众福祉、增强居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推动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奠定坚实基础，把居民小区建设成为组织健全、治理精细、管理有序、服务便捷、邻里友善的幸福家园。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调整社区党员教育活动经费标准的函〉规定社区党员教育活动经费按党员数3997人*每人每年200元=799400，24年压减30%，25年压减10%，市区财政按1:1比例分摊，区级财政负担50%。2.《市委组织部关于党建引领小区治理的指导意见》（武组文〔2021〕1号）按74个小区数*5000元=370000，24年压减30%，25年压减1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和中心组织学习,开展各类党员学习教育活动及宣传。2.落实年度干部及党员教育培训计划,定期举办各类培训班,提升干部队伍及党员队伍思想政治素质。3.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音像制品和设备。4.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5.举办迎七一等庆祝活动,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6.完善基层党组织建设,严格党内组织生活,推动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创新。7.做实小区党组织,搭建小区治理平台。构建小区党组织领导下的,以居民群众为主体,下沉党员干部积极参与,多方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的治理共同体;提升小区党群驿站服务功能。 资金主要投向:上述工作预计发生 一:党组织运行经费:1.制作社区党建宣传展板及宣传资料 37530.0 元;2.组织街道干部、社区工作者、党务工作人员、党员集中培训班及业余党校学习教育活动 47160.0 元;3.制作基层党建电教宣传片、开展党建宣传活动 45000.0 元;4.社区和“两新”支部购买学习书目、党报党刊订阅 55000.0 元;5.机关、社区党组织党建及党员学习教育活动保障经费 20000.0 元;6.慰问补助经费 47121.0 元:元旦、春节、“七一”前慰问建国前入党党员、生活困难住院党员、归侨侨眷、少数民族居民等 200 人。 二、党建及其他经费 1.“两新”党组织制作宣教活动横幅、党旗、宣传资料 40000.0 元;2.组织党风廉政宣教活动,租车费、授课费、书本费及学习宣传资料费 19089.0 元。 三、1.小区党组织日常活动保障经费 100000.0 元。2.小区党员群众服务驿站日常维护、设备修缮、制度及宣传展板更新 100000.0 元。3.小区党组织宣教活动横幅、党旗、宣传资料、购买书籍等 33100.0 元			
项目总预算	544000.0	项目当年预算		544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年	800920.0	800920.0	100.0%
	2024 年	604954.0	604954.0	10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44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4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44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基层党组织运行经费	251811.0元	251811.0	1	251811.0	《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调整社区党员教育活动经费标准的函>规定社区党员教育活动经费按党员数 3997 人*每人每年 200 元=799400，24 年压减 30%，25 年区级压减 10%，市区财政按 1：1 比例分摊
党建及其他（非公党建、纪检监察）经费	每年 59089.0 元	59089.0	1	59089.0	1. 硚口区 2023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2. 硚口区“两新”党建工作要点
小区党组织活动经费	233100.0元	233100.0	1	233100.0	《市委组织部关于党建引领小区治理的指导意见》（武组文（2021）1 号）按 74 个小区数*5000 元=370000，，24 年压减 30%，25 年区级压减 10%，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15		9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切实强化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断加强自身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党建引领，进一步赋能基层治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讲授专题党课	≥2 次	计划标准
			开展各类党建活	≥40 场	计划标准

			动及宣传教育活动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各类补贴和慰问金	按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党建责任，加强自身党建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讲授专题党课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开展各类党建活动及宣传教育活动	≥40 场	≥40 场	≥40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各类补贴和慰问金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党建责任，加强自身党建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47.52 万元、其他收入 1020.27 万元。（含街道办、社区往来收入，由于 2025 年财政投入资金需要办理政府采购程序，故安排 1020.27 万元资金政府采购预算计划，此项收入来源于上级有关部门、区各职能部门、街道办事处用于街道及社区购置货物、开展食堂物业等外包服务等项目。该收入 2025 年末由各专项资金拨付来源部门列报支出，本单位负责将专项资金按照指定用途用于各社区及街道政府采购，预算调整时对街道办、社区这部分往来收入进行调减）。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9.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7.0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51.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9.14 万元。

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5967.7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28.09 万元，降低 13.46%，主要是：在职实有人数减少 2 人以及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将由社保处发放导致基本支出预算收入减少 179.11 万元；企业扶持专项经费预算减少 300 万元；四上企业扶持资金预算减少 36 万元；转业志愿兵经费预算压减 31.73 万元；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预算压减 22.84 万元；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预算压减 19.66 万元等，用于办理政府采购的其他收入预算减少 316.1 万元等原因。（下同）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预算收入 5967.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47.52 万元，其他收入 1020.27 万元；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支出预算 5967.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0.75 万元，占 29.67%；项目支出 4197.04 万元，占 70.3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947.5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47.5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2990.8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7.0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09.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9.1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4947.52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4947.5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11.99 万元，减少 11.01%，主要是在职实有人数减少 2 人以及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将由社保处发放导致基本支出预算收入减少 179.11 万元；企业扶持专项经费预算减少 300 万元；四上企业扶持资金预算减少 36 万元；转业志愿兵经费预算压减 31.73 万元；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预算压减 22.84 万元；基层环境卫生治理经费预算压减 19.66 万元等。

(一) 基本支出 1770.7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

行政运行 880.68 万元，事业运行 342.42 万元，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3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71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34.27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83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3.22 万元。提租补贴 25.93 万元。

（二）项目支出 3176.77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1）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74 万元，主要用于街人大工委工作经费、纪检小组工作经费、民兵工作经费、政务中心、网格中心工作经费、基层公共服务、市场监管所、财源建设工作、党务及群团社工工作经费支出，街道执法中心工作经费，编办核定额度内编外人员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

（1）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6.8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团组织及妇联工作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1）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54.4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及社区党建综合事务支出、小区党组织活动等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

（1）专项业务（项）1632.56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支出、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支出、社区工作者报酬；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

（1）公益性岗位补贴（项）39.66万元，主要用于安保队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绩效支出、公益性岗位协理员工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1）退役士兵安置（项）560万元，主要用于2011年以前转业未安置志愿兵（士官）遗留问题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809.35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环境卫生治理、垃圾清扫清运及环卫工人员支出、城管辅助人员工资支出、环卫协管员工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947.52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1、人员经费1598.86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1495.0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3.83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公用经费171.89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71.8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培训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汉水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2.2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4 年减少 0.24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24 万元，原因是按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三公”经费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71.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租赁费、日常维修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067.92 万元。包括：货物类 144.43 万元，服务类 293.49 万元，工程类 63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55.75 万元。其中：财务会计服务 5 万元，第三方绩效评价服务 1 万元，资产清查及评估服务 3 万元，法律咨询、顾问服务 10 万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2.5 万元，审计服务 11.25 万元，印刷服务 3 万元，专业社会工作服务 2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321.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本单位办公用房为租赁用房。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套。2025 年预算新增资产 61.85 万元，主要是通用办公设备 11.85 万元，环卫所环卫垃圾作业车 50 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7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支出 5967.79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17 个

5967.79 万元，削减项目 2 个 336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根据表5科目名称具体解释，注：6-14为所有单位共用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汉水桥街道办事处行政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汉水桥街道办事处事业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汉水桥街道办事处行政机关用于街人大工委工作经费、纪检小组工作经

费、民兵工作经费、政务中心、网格中心工作经费、基层公共服务、市场监管所工作经费以及执法中心工作经费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支出（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汉水桥街道办事处行政机关用于团委、妇联开展活动的工作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指汉水桥街道办事处用于街道党建综合事务支出；小区党组织活动事务支出；党建及其他事务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指汉水桥街道办事处用于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支出、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支出、社区工作者报酬。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汉水桥街道办事处用于安保队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绩效支出、公益性岗位协理员工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支出（项）：反映退役志愿兵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项)：用于背街小巷整治、文明创建、城管辅助人员以及环境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单位咨询电话：027-83986300